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BESTW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8)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配售代理



謹此提述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事項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及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完成。配售代理已成功配售500,000,000股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所悉及確信，承配人為個人、公司及／或機構投資者，而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彼等概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第三方。預期概無承配人及其各自聯繫人士將於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 僅供識別

500,000,000股配售股份佔於緊接配售事項完成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5.46%及佔經發行500,000,000股配售股份擴大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3.39%。

承董事會命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詹劍崙

香港，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詹劍崙先生及羅輝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國義先生、劉小娥女士及林柏森先生。